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伊川城市管理局伊川县人民路中段
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址：伊川县人民路中段

建设单位：伊川城市管理局

施工单位：河南景舜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5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协议条款

发包方（甲方）：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承包方（乙方）：河南景舜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川县人民路中段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川县人民路中段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伊川县人民路中段

3、工程内容：主要建设内容有：拆除部分、沥青道路铺设、停车棚建设、办公楼后墙真石漆改造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第三条 工期及计划开竣工时间：工期：3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2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月5日

第四条 技术资料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的设计文件和技术资料。

2、本协议的组成部分：（1）补充协议书（如有）（2）本合同协议书、工程量清单（3）施工图纸（4）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

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

第五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甲方协助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办理各种批件手续等前期准备工作。

(2) 接通水、电源的地点和要求：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 其它：甲方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周围因素的影响，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2、乙方责任

(1) 提供工程进度，材料设备计划和施工统计报表等时间和份数：按甲方要求上报工程进度资料。

(2) 对甲方提供现场办公和生活设施的安排和要求：无。

(3) 其它：a. 现场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施工安全由乙方全部负责。b. 负责对施工现场周围构筑物、建筑物的保护。c. 按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d. 对其他单位已完成的工程应注意保护，不得随意损坏。e. 乙方不得随意将工程转包、分包。

第六条 工程价款与支付

1、合同价款：捌拾肆万捌仟元整 (848000.00 元)

2、工程价款支付

工程价款拨付：工程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80%；工程验收合格，经相关部门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第七条 工程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养护期满后，乙方在 7 天内提出全套工程结算资料，甲方收到报告后报相关单位审查。

1、工程结算价款：合同价+变更签证

1.1 合同价：包含图纸设计的所有承包范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计取人工费、机械费、工器具使用费、材料（主材、消耗性材料）费及施工现场安全文明环保措施费、施工管理费、水电费，以及乙方进行正常施工必须发生和应考虑的其他直接费、现场经费、间接费、利润、风险、税金（增值税）、保险（乙方从合同生效至竣工移交期间，在工程所在地保险公司按照国家相关部门要求必须由乙方投保的一切责任险）、所有不可预见费（因恶劣气候、治安环境恶劣、自购材料的供应等非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费用增加）、政府规定乙方应交纳的各种费用等一切费用。合同价均不调整以及施工期间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性文件（不可竞争费用除外）等引起的工程价格变更风险合同价均不作调整。

1.2 乙方报送的工程结算资料须接受甲方委托的审计单位的结算审核。

第八条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须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经协商本工程的质量等级约定为：合格。

第九条 材料设备供应

1、供应方式：材料由乙方自供，材料质量、规格经甲方、监理方认定合格后方可使用。

2、材料供应要求：按设计有关规范要求，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第十条 竣工验收与保修

1、养护期时间为：12个月。

2、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资料和验收申请的时间 竣工后一周

内。

2、工程竣工验收以后，由乙方负责保修的项目、内容、范围、期限双方确定如下：乙方施工内容范围内全部内容，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二条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遵守洛阳市制定的关于“扬尘治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若违反按相关文件规定要求处理。

第十三条 争议的处理：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首先双方协商解决，双方未达成协议的，可向伊川县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委托申请解决。

第十四条 本合同合计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合同生效时间：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 包 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承 包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高洁

委托代理人：

账户名称：河南景舜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伊川县支行

账号：1705022809200392937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

